

关于做好扬州市范围内“苏康码”转码工作的告知书

为认真落实省《关于规范做好有扬州市范围内“苏康码”转码工作的紧急通知》精神，现就扬州市范围内“苏康码”转码工作，明确以下操作办法：

一、新冠肺炎确诊患者和无症状感染者的密接、次密接，必须实施集中隔离。14天集中隔离后实施7天居家健康监测，居家健康监测期间于第2天、第7天开展两次核酸检测，核酸检测均为阴性可转绿码。（14+7 隔离模式）

二、有进出过市区四季园小区秋南苑棋牌室、莱东苑183号棋牌室、史可法东路宏远棋牌室、四季园菜市场的蕪艾艾灸馆四地的人员（7月21日及以后，下同），实施集中隔离。无法集中隔离的特殊人群，应安装门磁，实施规范的居家隔离。14天隔离结束后，继续实施7天居家健康监测，居家健康监测期间于第2天、第7天开展两次核酸检测，核酸检测均为阴性可转绿码。

三、进出过其他棋牌室、针灸室的人员，应在最后接触时间起，开展14天的居家隔离，规范开展健康监测，期间进行3次核酸检测，最后一次应在第14天进行，结果均为阴性可转绿码。（14天居家隔离，期间三次核酸检测。）

四、其他无上述风险地区出入史的黄码人员应根据社区安排开展核酸检测，检测阴性者由社区核实登记后，统一时

间段批量交给属地具(市、区)疾控中心进行苏康码转码，并开展 14 天的自我健康监测，一旦出现发热、咳嗽、乏力等新冠肺炎相关症状，及时报告社区，规范处置。

五、在外地人员有上述四地高风险棋牌室、针灸室停留史的，应主动报备当地社区，由当地实施规范的集中隔离管理。

有关扬州地区“苏康码”转码政策，以此为准，转码具体事宜可以咨询“12345”政务热线。